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3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分拆上市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项目实施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分拆上市方案的正式批准、履行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核程序、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注册等。本次分拆上市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注册，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布局，结合控股子公司浙江华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睿科技”）业务发展需要，加快做大、做强、做优机器视觉业务和工业移动机器人业务，进一步提升华睿科技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华睿科技至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

本次分拆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丧失对华睿科技的控制权，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运作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

一、本次分拆上市的背景和目的

机器视觉、工业移动机器人等高端智能装备是公司重点布局的创新业务之一。华睿科技是一家专注于机器视觉、工业移动机器人产品及解决方案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科技公司，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助力客户构建数字化车间，打造智能工厂，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推动各行业人工智能产业化和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进程。

华睿科技拥有坚实的研发团队和技术平台优势。基于长期深耕的核心技术，在机器视觉和工业移动机器人领域研发了多款产品，开发了重点行业解决方案并

已成功应用于物流、3C制造、光伏、锂电、纺织等多个行业。

本次分拆上市将有利于华睿科技进一步提升多渠道融资能力和品牌效应，通过加强资源整合能力和产品研发能力形成可持续竞争优势，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把握市场发展机遇，以推进智能制造为方向，延续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创新发展模式，布局和渗透更多行业，为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改造贡献力量。

二、拟分拆上市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华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铭

注册资本：5555.5556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2K7B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1号A幢8层

成立日期：2016年2月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	45.9000%
2	中金公司华睿科技员工持股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5.6157	4.9611%
3	中信证券华睿科技员工持股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65.4956	8.3789%
4	杭州聚睿凌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2076	3.3697%
5	杭州聚睿凌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7733	4.4239%
6	杭州聚睿凌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7817	4.2981%
7	杭州聚睿凌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9515	3.9231%
8	杭州聚睿凌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3046	4.7395%

9	杭州聚睿凌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9165	4.7505%
10	江小来	32.3772	0.5828%
11	李智杰	24.1872	0.4354%
12	刘明	27.3118	0.4916%
13	宋轲	24.2513	0.4365%
14	吴坚	27.2556	0.4906%
15	徐巧芬	24.1872	0.4354%
16	许志成	28.2691	0.5088%
17	张兴明	168.3306	3.0300%
18	赵宇宁	36.3349	0.6540%
19	朱建堂	32.2950	0.5813%
20	郑洁萍	15.6700	0.2821%
21	李铭	116.6667	2.1000%
22	穆方波	31.1112	0.5600%
23	赣州宇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8890	2.5000%
24	杭州易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333	1.5000%
25	杭州观志琦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390	0.6667%
	合计	5555.5556	100.00%

三、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华睿科技至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组织编制上市方案、签署筹划过程中涉及的相关协议等上市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控股子公司华睿科技至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事宜，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华睿科技业务的共同发展，进一步提升华睿科技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筹划华睿科技分拆上市事宜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待上市方案初步确定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审议分拆上市的相关议案。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启动分拆华睿科技上市相关筹备工作。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筹划启动分拆控股子公司华睿科技至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

的前期筹备工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启动对华睿科技分拆上市事项的前期筹备工作。

六、风险提示

公司分拆华睿科技境内上市的计划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待公司经营层完成前期筹备工作后，公司董事会还需就分拆华睿科技上市是否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作出决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分拆上市事项在实施过程中仍然会存在各种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影响华睿科技上市筹划和决策事宜，本次分拆上市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因素，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